

贵阳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文件

院发[2011]55号

贵阳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科技奖的评审条件及奖励办法

1. 基本条件:

- (1) 科技奖是在新技术奖的基础上进行评审(院内引进开展的新技术、新项目、院内首创或在省州内较少开展的手术或诊疗项目、在院内开展的有显著经济效益的各种诊疗技术项目)。
- (2) 必须有正规发表的论文(原件)。
- (3) 论文必须发表在省级以上(省职称评定委员会所承认)的正规杂志、期刊、学报上。
- (4) 凡在省职称评定委员会不予认定的杂志、期刊、学报等所发表的论文均不参与评审。
- (5) 凡相同项目名称或相同研究内容已在本年度以前获得过院内科技奖者均不参与本年度院内评奖(已获得过院内一等奖